

无证“流动商店”内商品五花八门 卫生和质量靠谱吗？

近日，望湖路上出现了一辆流动冰激凌车，车上圣代、甜筒、饮料等应有尽有，不少孩子被冰激凌车体上色彩诱人的大幅冷饮广告吸引，缠着家长购买。滨湖区蠡湖街道城管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了这一情况。

据城管工作人员介绍，在现场可以看到，冰激凌车看起来“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储藏室、操作台都有，不过内部设施比较简陋，卫生状况也令人担忧。比如，操作台和储藏物品的区域遍布灰尘，而且车厢里也没有发现洗手池的存在。城管执法人员在了解情况后表示，按照相关规定，在公共场所使用车辆进行物品售卖、占道经营是不合法的，该流动冰激凌车没有悬挂经营执照，属于无证经营。于是责令经营者驶离现场，如再发现占道违规售卖，将对其进行处罚。如果涉及到车辆非法改装，城管部门还将抄报当地的交管部门。

对于流动冰激凌车，部分市民表示，不用到商场超市和甜品店，在家门口附近就可以买到冰激凌，感觉十分方便。不过这种冰激凌车流动性比

较强，碰上必须要撞运气，不是每天都能遇到的，所以小孩子看到新奇事物总是想要尝试一下。但是也有一部分市民表示了担忧，冰激凌车随停随卖，售卖的冰激凌食品安全有没有保障，如果吃坏肚子找经营者索赔会不会成为难题。对此城管部门建议，对于类似出售来源不明食品的“流动商店”，市民购买时必须持谨慎态度，尽量不要购买，因为一旦发生纠纷很可能找不到经营者，造成后续索赔无门。

据城管部门介绍，将车辆改装后装上衣物、鞋子、水果或饮料作为“流动商店”进行无证经营，遇到客户随叫随停，在马路直接进行售卖，目前已经成为流动摊贩无证经营的新手段。由于这种方式机动性强，且经营方式比较隐蔽，不容易被城管执法人员查获，因此被不少摊贩采用。

近期在山水西路，城管队员在巡查过程中就发现一辆白色私家车长期停放在路边绿化带内，影响过往车辆正常通行，经过教育车辆驶离后，很快又在山水西路其他路段发现该

车辆违停。通过仔细调查后发现，原来该私家车驾驶员是利用后备箱作为仓库，在路边售卖饮料，经过教育规劝后，车辆在城管队员的督促下驶离了山水西路。而在农贸市场、新村小区、建设工地门口也经常能够看到用面包车进行改装后的“流动商店”，售卖衣服、鞋子、日用品、快餐、水果和蔬菜等。和以往采取三轮车进行售卖的方式相比，使用机动车进行摆摊影响的范围更大，车辆违停和售卖物品占据的空间更广，严重影响车辆和行人出行，一些经营者为了躲避执法人员查处，还会将车辆后排座椅拆除，直接将物品放在改装后的车厢内进行售卖，一旦发现执法车辆和执法人员经过，立即加大油门驶离现场，这些都给执法人员的整治工作带来较大困难。

对此城管部门提醒，不论无证摊贩是使用三轮车还是汽车作为经营工具，其性质均是无证设摊、占道经营，对此城管部门都将依照法律法规进行严格查处。下阶段城管部门还将联合交警部门对上述车辆开展集中整治。（张颖）



昨天，施工人员在惠畅里施工。梁溪区新一轮老新村改造全部展开，听松坊、西塔影苑等小区约70万平方米，进行雨污分流、停车位、墙面翻新等改造。

（陈大春摄）

秋冬养生阿胶走俏 这种热门中药材今年价格降了

本报讯 随着秋冬养生季的到来，最近锡城不少药店的阿胶开始走俏，销量增加了不少。记者了解到，作为秋冬进补的一种热门中药材，今年的阿胶价格相比往年略有下降，国庆假期以来很多药店均打出促销价格，想要抓住养生黄金期拼销量做人气。

“原价要1000多元，现在只要900多元。”在位于南禅寺附近的一家药店，销售人员告诉记者，自打国庆节以来，阿胶一直在促销，一盒半斤装的东阿阿胶价格下降了不少，买的话还可以赠送黄芪精。“其他品牌的阿胶，像原价1180元的九芝堂阿胶特价799元半斤，还送蛋白粉，另外还有一些其他品牌的阿胶价格更加便宜一些，在五六十元左右。”在旁边另一家药店，阿胶展台被摆放在门口的显眼位置，不少市民一进门就被吸引过来，询问功效、价格等。该店内

的一位阿胶养生顾问介绍，阿胶具有美容养颜、补气血、助睡眠等等功效，受到很多中老年人的欢迎。“现场加工帮你做好，一盒熬出的阿胶糕可以吃两个月，用到的辅料比如芝麻、核桃、冰糖、黄酒都是免费的，顾客喜欢的话还可以加点红枣、枸杞等，效果好的。”该名顾问说，她一早7:30就到药店了，一上午已经加工了20份阿胶糕，基本都是老顾客预约的，“秋冬季节了，做销量，吸引人气，价格比较划算，到了冬天这个价格说不定还买不到。”

据了解，随着秋季到来，天气渐冷，又到了养生的时节。不少药店自国庆假期以来纷纷将阿胶打出促销价，销量也在持续增加。在位于市中心附近的一家中医院，一盒半斤装东阿阿胶售价已经标到850元，医院一位工作人员介绍，现在这个价格的确是今年以来最低的，最近各家医院和

药店都有各自的折扣价，基本都在900元多一些。在某电商平台的东阿阿胶的旗舰店，一盒同样规格的阿胶价格仍要标到1300多元，使用优惠券算下来大概近1200元。

“现在市民的养生观念越来越强，阿胶虽然价格不低，但市场需求还是很乐观的。”无锡市民大药房市场部王经理介绍，除了阿胶，三七、西洋参等也是市民最为热衷的中药材，还有日常饮用的罐装花茶、中药饮片等销量也很好，今年以来养生类产品的总体销量增长了50%左右。

一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社交平台上卖的阿胶糕建议不要买，不同于药店或医院的现场加工，网上的不少阿胶糕单从外观看似乎差不多，但消费者无法知道其原料，甚至不是真正的阿胶都无法分辨。正宗的阿胶糕吃起来有韧性、有嚼劲、味道也好，消费者可以从口感上分辨。（蓝田）

货物运输中毁损 承运人被判担责

本报讯 货运电子平台在给人们带来便捷的同时，也常常出现货物丢失、毁损等情况，有的平台就是拥有运输工具的第三方运输公司，有的则只是单纯的信息撮合平台。宜兴某织造厂就因货物在物流运输中损毁而与物流公司发生纠纷诉诸法庭。日前，宜兴法院依法判决各承运人对织造厂的损失进行赔偿。

宜兴某织造厂专业生产服装坯布，因经营需要，织造厂与朱某有过多次货物运输合作。2017年11月4日，织造厂将生产好的3万米纯亚麻坯布委托朱某运送到江西某公司，并向其支付了运费。次日，朱某联系小货车将上述坯布从织造厂运至朱某在无锡租赁的仓库内。当天，朱某又通过货运平台联系了大货车车主李某，委托李某将织造厂的坯布连同朱某承运的另外三批货物一并运往江西。11月7日，货物运至江西某公司，但卸货时出现大量白色雾气，并伴有刺激性气味。后经鉴定，车上坯布受酸性气体不同程度污染，无法再进行后续印染，坯布全部受损报废，直接损失70余万元。为了挽回损失，织造厂将朱某、李某、李某车辆的挂靠单位——某运输公司及该运输公司股东郑某一并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各项损失70.4万元。

在庭审中，朱某称其承运的四批货物有一批标注的是食品添加剂，怀疑是该批货物出了问题，但因为没标明是危险品，其也无法检查，所以进行了混装运输；李某认为其与织造厂之间不存在运输关系，也并不属于相继运输，在运输途中亦无过错，故不承担赔偿责任；某运输公司认为李某车辆挂靠在其公司，其公司未收取挂靠费用，也未收到朱某运费，无需赔偿；郑某则认为其系某运输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案涉运输车辆并非其个人所有，其个人也不承担运输公司的民事责任。

宜兴法院经审理认为，朱某承运织造厂货物后，连同其他货物一并交由李某运至江西，坯布是在李某运输区段发生了毁损，故根据法律规定，应由朱某与李某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李某的车辆挂靠在某运输公司，运输公司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且运输公司是一人有限公司，郑某系唯一股东，在无法证明股东个人财产独立于公司财产的情形下，郑某亦应对运输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最终，宜兴市人民法院判决朱某、李某、运输公司及郑某连带赔偿织造厂损失70.4万余元。一审判决后，朱某、李某、运输公司及郑某提出上诉，经无锡中院审理，维持原审判决。（何小兵）